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16—079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4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10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孙毅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报出。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收购英利光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根据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900 万。

《关于收购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